广水司〔2019〕103 号

广元市供排水（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给水工程验收小组的通知

各部门、分（子）公司：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办发〔2019〕31 号），就我省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有关工作的实施，为确保我公司城市供水给水工程质量管理及验收工作的顺利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给水工程验收小组。

一、给水工程验收小组

组　长：邱　雷　　总经理

副组长：赵枢鸿　副总经理

成　员：罗安仪　王诏汇　蒋　伟　赵　华　汪　鸿

杜　锐　杨　鑫　彭　冬

给水工程验收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客户服务中心，具体负责给水工程验收相关工作，罗安仪兼任验收办公室主任，彭冬及参加验收的各部门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

二、验收范围

负责对集团公司供水区域内的新装、改造、连接城市公共供水管网用户给水工程进行验收。

三、验收程序

1、为提高联合验收合格率，所有给水工程竣工项目在提交验收前必须经建设单位自查，自检合格后向验收办公室提交辅导验收书面申请，未提交书面申请的不予验收。

2、验收办公室在收到联合审批服务中心验收通知及建设单位辅导验收申请后，验收办公室负责统一组织相关部门开展验收，各相关部门原则上不独自开展验收。

3、对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建设单位必须积极认真彻底整改后再次申请验收。

4、对分阶段实施建设的大型项目，根据实施阶段的划分和需要，可对已竣工需接入城市供水的项目，分阶段向联合审批服务中心申请验收，供排水验收办公室参与验收。

四、验收标准

各环节验收工作，严格按照本行业部门的验收标准执行。

五、验收结论

1、验收办公室汇总验收组成员意见作出验收结论，对验收情况汇报验收办公室主任。(参与验收人员必须签字）

2、验收合格的项目由验收办公室报分管领导，在《连接城市公共供水申请表》管网权属单位审核意见栏中，填写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

3、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验收办公室下达书面《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不予供水。

六、验收工作职责

1、参与验收人员必须认真负责不得玩忽职守，对给水工程质量、安装规范做出评价，对给水隐患问题提出整改意见,不予供水。

2、对无故不参加验收或验收不认真、不负责留下隐患，通水接入城市供水管网后发生事故或造成经济损失的，将由应急安全和稽查部调查处理。

特此通知

广元市供排水（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 日

广元市供排水（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　　2019 年 12 月 2 日印

给水工程验收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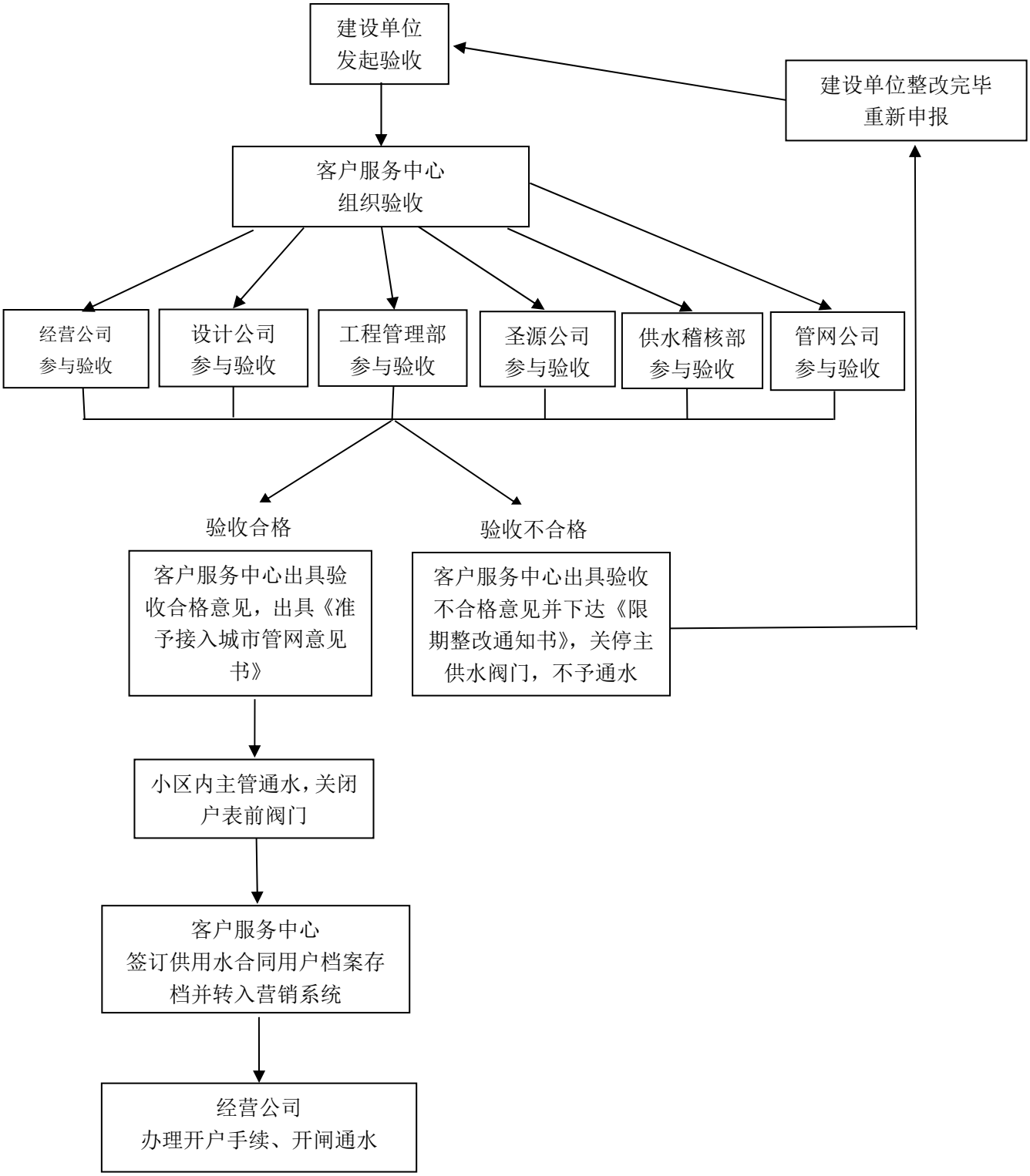

自来水安装验收告知书

建设单位：

为确保自来水安装工程实施质量，凡在我集团供水区域内的由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施工许可证的新建、改建、扩建用水项目和市政基础设施用水项目，按照“一窗进件、统一受理、联合验收、一窗出件、信息共享” 的原则，根据《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 标准，实施联合验收，请建筑单位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1、工程开工前 1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书面告知我公司开工时间并向我公司客户中心验收办公室报送专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图纸审查合格后工程方可动工。

2、工程开工前 7 个工作日内日，建设单位应向我公司客户中心验收办公室报送施工单位资质、项目班子人员、施工工作人员名单，及相关人员执业资格证书、健康证。经核实后，相关人员方能参与供水工程施工。

3、材料进场后，建设单位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客户中心验收办公室对各种规格、种类材料分别进行见证取样，送有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检测合格并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后，方可进行施工。送检及检测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我公司接到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到现场取样送检。

4、隐蔽工程验收：隐蔽施工是指下一道工序施工会使上一道工序施工内容不可见或不可检查。自来水安装隐蔽工程必须在隐蔽掩埋之前向我公司客户中心验收办公室申报隐蔽工程验收，由我公司验收办公室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施工，对验收不合格的隐蔽工程下达《期限整改通知书》，建设单位整改后，再报我公司验收办公室组织验收。对未申请自来水隐蔽工程验收的单位，将不予竣工验收通水。

5、计量水表安装位置、计量水表安装只数应与我公司营销系统相匹配。计量水表安装前必须送广元市质监局计量检定所首检，安装后建设单位应提供含表务信息的花名册报我公司验收办公室计量验收合格后，方可录入我公司营收系统建档抄表。

6、给水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对管道进行清洗消毒，并向我公司验收办公室提供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合格的水质检测报告。

7、给水安装工程竣工后，必须向我公司客户中心验收办公室申报进行管道水压试验，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8、给水安装工程项目竣工后，由建设单位做出自检，自检合格后施工单位必须关闭闸阀截断供水。建设单位应及时到市政务服务中心住建局窗口领取《连接城市公共供水许可申请表》，向我公司客户中心验收办公室申请给水工程验收，验收办公室将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竣工验收。（建设单位在申报验收时需提交自查验收报告）

9、建设单位在给水工程验收合格后，应结清所有计量水表产生的水费及时与供水签订《城市供用水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供用水责任和义务

广元市供排水（集团）公司

年　月　日